



413079S-2018



河南省神州神药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HSZS 0001S-2018

---

# 调味茶

2018-10-08 发布

2018-10-08 实施

---

河南省神州神药业有限公司 发布

## 前 言

本企业标准按GB/T1.1《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规则要求编写。

本标准由河南省神州神药业有限公司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河南省神州神药业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瑞。

H N

Q B

# 调味茶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调味茶的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及贮存等。

本标准适用于以黄山毛峰茶、绿茶、龙井茶、红茶、祁门红茶、锡兰红茶、铁观音茶、乌龙茶、普洱熟茶、白茶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以薄荷、柠檬干、茉莉花、苦荞麦、桂花、草莓干、苹果干、荷叶、沙棘、玫瑰花（重瓣红玫瑰）、玫瑰茄、甘草、蜜桃干、人参（人工种植五年以下）、菊花、大麦、冬青科苦丁茶、桑叶、玉米须、青钱柳叶、食品用香精（草莓香精、水蜜桃香精）中的一种或几种为辅料，经称量配料、粉碎（或不粉碎）、混合、烘干（或不烘干）、包装等工序加工而成的调味茶。

## 2 要求

### 2.1 原辅料要求

- 2.1.1 黄山毛峰茶应符合 GB/T 19460、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
- 2.1.2 绿茶应符合 GB/T 14456.1、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
- 2.1.3 龙井茶应符合 GB/T 18650、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
- 2.1.4 红茶应符合 NY/T 780、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
- 2.1.5 祁门红茶应符合 DB34/T 1086、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
- 2.1.6 锡兰红茶应符合 NY/T 780、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
- 2.1.7 铁观音茶应符合 GB/T 30357.2、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
- 2.1.8 乌龙茶应符合 GB/T 30357.1、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
- 2.1.9 普洱熟茶应符合 GB/T 22111、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
- 2.1.10 白茶应符合 GB/T 22291、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
- 2.1.11 薄荷、荷叶、沙棘、甘草、菊花、桑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5 年版一部的规定。
- 2.1.12 柠檬干、草莓干、苹果干、蜜桃干应符合 GB 16325、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
- 2.1.13 茉莉花、桂花应清洁、卫生、无污染、无虫害，并符合 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
- 2.1.14 苦荞麦应符合 GB/T 10458 和 GB 2715 的规定。
- 2.1.15 玫瑰花（重瓣红玫瑰）应符合卫计委关于批准 DHA 藻油、棉籽低聚糖等 7 种物品为新资源食品及其他相关规定的公告（2010 年第 3 号）的规定。
- 2.1.16 玫瑰茄应符合卫计委关于将油菜花粉等食品新资源列为普通食品管理的公告（2004 年第 17 号）。
- 2.1.17 人参（人工种植五年以下）应符合卫计委关于批准人参（人工种植）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2012 年第 17 号）的规定。
- 2.1.18 大麦应符合 NY/T 891 和 GB 2715 的规定。
- 2.1.19 冬青科苦丁茶应符合卫计委关于同意将冬青科苦丁茶作为普通食品管理的批复（卫计生函〔2013〕86 号）和 NY/T 864 的规定。
- 2.1.20 玉米须应符合卫计委关于玉米须有关问题的批复（卫监督函〔2012〕306 号）的规定。
- 2.1.21 青钱柳叶应符合卫计委关于批准裸藻等 8 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2013 年第 10 号）的规定。
- 2.1.22 食品用香精（草莓香精、水蜜桃香精）应符合 GB 30616 的规定。

## 2.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 求	试验方法
性状	具有原料固有性状或粉末状或颗粒状	取样品 100g, 置于白色瓷盘中, 在自然光下观察其性状、色泽, 嗅其气味, 然后以温开水漱口, 将本品冲泡, 品尝其滋味, 观察汤色, 并检查有无外来杂质。
色泽	具有原料物质应有的色泽	
气、滋味	原料物质应有的气味和滋味, 无异味	
汤色	具有该产品冲泡后应有的色泽	
杂质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	

## 2.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水分, g/100g	≤	10.0	GB 5009.3
总灰分, g/100g	≤	8.0	GB 5009.4
水浸出物, g/100g	≥	28.0	GB/T 8305
铅(以Pb计) <sup>a</sup> , mg/kg	≤	3.0	GB 5009.12
六六六, mg/kg	≤	0.2	GB/T 5009.19
滴滴涕, mg/kg	≤	0.2	GB/T 5009.19
三氯杀螨醇, mg/kg	≤	0.2	GB/T 5009.176
氰戊菊酯, mg/kg	≤	0.5	GB/T 5009.146
乙酰甲胺磷, mg/kg	≤	0.1	GB/T 5009.103
杀螟硫磷, mg/kg	≤	0.5	GB/T 14553
展青霉素, μg/kg (适用于原料中有山楂和苹果的产品)	≤	20.0	GB 5009.185
黄曲霉毒素B <sub>1</sub> , μg/kg (适用于原料中有大麦、荞麦、玉米、糙米、糯米的产品)	≤	5.0	GB 5009.22

注a: 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

## 2.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

## 2.5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 的有关规定执行。

## 2.6 其它要求

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

## 3 检验

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要求、水分、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

H N

Q B

## 编制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以黄山毛峰茶、绿茶、龙井茶、红茶、祁门红茶、锡兰红茶、铁观音茶、乌龙茶、普洱熟茶、白茶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以薄荷、柠檬干、茉莉花、苦荞麦、桂花、草莓干、苹果干、荷叶、沙棘、玫瑰花（重瓣红玫瑰）、玫瑰茄、甘草、蜜桃干、人参（人工种植五年以下）、菊花、大麦、冬青科苦丁茶、桑叶、玉米须、青钱柳叶、食品用香精（草莓香精、水蜜桃香精）中的一种或几种为辅料，经称量配料、粉碎（或不粉碎）、混合、烘干（或不烘干）、包装等工序加工而成的调味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有关规定，参照相关标准制订了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

本标准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

河南省神州神药业有限公司

H N  
Q B